

## 外交部領事事務局 函

地址：100台北市濟南路一段2-2號5樓  
聯絡人：于文茜  
聯絡電話：(02)2343-2912  
傳真：(02)2343-2961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2日  
發文字號：領秘字第1116400411號  
速別：最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附件 (A03010000B111640041100-1.doc)

主旨：本局現有工友缺額1名，請惠予週知貴機關(學校)現職工友(含技工、駕駛)，如有意願至本局服務者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中央各機關學校事務勞力替代措施推動方案」第7點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職缺需求條件詳如甄選簡章，意者請依簡章備妥相關資料，於111年11月30日前掛號郵寄本局報名。
- 三、資格條件經書面審查合格者，另通知面談甄選；經甄選錄取者，由雙方機關(或學校)依規定辦理移撥手續，並依本局通知日期到職任用。倘有逾期送件、資格不符或非現職人員者，恕不受理。
- 四、檢附工友甄選簡章資料1份，詳情另公布於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事求人網頁，請參考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

副本：

